北京东方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

暨风险提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4月14日收 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 (证监立案字0142025025号),因公司涉嫌定期报告等财务数据存在虚假记载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,中 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。

若后续经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认定的事实,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(2024年修订)》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,公司股票将被 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在立案调查期间, 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, 并严格按照监管 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 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 登的信息为准。

>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